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金力永磁 JLMAG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6680)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http://www.szse.cn))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報貴

江西，2024年4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蔡報貴先生及呂鋒先生；非執行董事胡志濱先生、李忻農先生、梁敏輝先生及李曉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玉華先生、徐風先生及曹穎女士。

##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证人”）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6月21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公司计划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为江西劲诚永磁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诚永磁”）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4年4月18日，公司收到劲诚永磁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章江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或“债权人”）签订的合同编号为“0151000331-2023年（开发）字00423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及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章江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0151000331-2024年开发（保）字0019号”的《保证合同》（以下简称“保证合同”），公司为劲诚永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项下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亿元整。保证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以上授信及担保金额在公司已履行审议程序的授信及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劲诚永磁融资提供

担保额度全部使用完毕。

### 三、被担保人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劲诚永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03MA7MMKYU69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东至科技大道、南至湘江路、西至青云山路、北至旭日大道

法定代表人：储银河

注册资本：叁亿元整

成立日期：2022年04月19日

营业期限：2022年04月19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究，新材料技术研究，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公司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4,994,656.02	20,211,224.01
负债总额	66,712,784.55	210,030.60
净资产	148,281,871.47	20,001,193.41

注：劲诚永磁成立于2022年04月19日，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劲诚永磁2023年尚未正式开展经营活动。

最新信用等级状况：良好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章江支行

3、主合同：劲诚永磁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章江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或“债权人”）签订了合同编号为“0151000331-2023年（开发）字00423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4、担保金额：人民币2亿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债权人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到目前，公司实际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实际已发生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7,33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89%。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它对外担保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 **六、备查文件**

- 1、《保证合同》；
- 2、《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